**招标公告-0.1级标准测力仪和便携式搅拌机校准装置和回弹仪检定装置采购项目**

厦门市计量检定测试院拟对0.1级标准测力仪和便携式搅拌机校准装置和回弹仪检定装置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公开招标，现发布采购公告（采购公告见公告附件）。各潜在供应商请按采购公告中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并提交投标文件。具体事项如下：

1.项目名称: 0.1级标准测力仪和便携式搅拌机校准装置和回弹仪检定装置

2.获取采购文件时间: 截至2025年04月02日 17:30

3.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04月07日15：00

　　采购人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170号

　　联系人:蔡工

　　电 话: 0592-5707092

采购代理机构：厦门市中实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滨南路57号金源大厦18楼

　　联系方式：林小姐、0592-2297621

特此公告。

厦门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2025年3月26日

附件：

|  |  |
| --- | --- |
| 公告标题 | 厦门中实-竞争性磋商-2025-ZS1066-0.1级标准测力仪和便携式搅拌机校准装置和回弹仪检定装置-采购公告 |
| 项目编号 | 2025-ZS1066 |
| 项目名称 | 0.1级标准测力仪和便携式搅拌机校准装置和回弹仪检定装置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预算金额 | 49万元 |
| 最高限价（如有） | - |
| 采购需求 | 0.1级标准测力仪和便携式搅拌机校准装置和回弹仪检定装置 1批 |
| 合同履行期限 | 详见磋商文件 |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 资格要求 | 1.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供应商应为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4.提供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5.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经信用记录查询，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采购活动。  10.本项目不允许合同分包。  11.磋商保证金：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2.其他：本项目基本资格条件可采取“信用承诺制”，供应商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谈判文件第五章）的即可参加采购活动，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1）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2）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3）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6）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 | 即日起至2025年4月2日17:30（节假日除外）； |
| 获取采购文件地点、方式 | 地点：在线获取；  获取方式：请前往厦门中实电子采购招标服务平台（www.zczpt.com）注册并获取采购文件，否则不具备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资格。本项目平台使用费100元人民币； |
| 文件售价 | 0 |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 2025年4月7日15：00 |
|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 厦门市湖滨南路57号金源大厦18楼服务台，邮寄或现场递交。 |
| 其他补充事宜 |  |
| 招标人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招标人名称：厦门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170号四楼  联系电话：0592-5707092 |
| 监督部门 | - |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厦门市中实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滨南路57号金源大厦18楼  联系电话：电话：0592-2202255、2207755（总机） |
| 项目联系方式 | 林小姐、0592-2297621 |